

浙江工商大学文件

浙商大人〔2022〕67号

浙江工商大学关于印发引进人才专业技术 职务评聘“绿色通道”实施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现将《浙江工商大学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实施办法》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浙江工商大学

2022年5月13日

浙江工商大学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 “绿色通道”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建设高素质强大人才队伍打造高水平创新型省份的决定》，探索完善特殊优秀人才认定标准，进一步畅通引进人才高级职称直接申报渠道，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坚持以能力、业绩和贡献为导向，遵循社会认可、业内认同、特殊评价、简便快捷的原则。

第三条 学校分类制定引进人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的业务水平申报条件（附件1）。符合“绿色通道”条件的引进人才，在入职1年内，可不受资历限制，直接申报相应等级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每人限报1次。

入职1年内指申报成果的统计截止时间，非申报业务的截止时间。

第四条 学校建立常设评审组织，负责对引进的高层次、紧缺急需和外省调入等人才高级职称的评定和确认。

第五条 “绿色通道”评聘工作一般一年组织两次，上半年和下半年各一次，评聘程序如下：

（一）申请人向所在学院提交申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及岗位的申请及相应申报材料。

(二)学院岗位评聘委员会对申请人进行初评,对申请人专业技术职务和岗位提出推荐建议,报人事处审核。

(三)人事处将申请人提交的论文或著作等代表性成果送校外同行专家学术评议,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送7名校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送5名校外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评议结果有2个较差或正高总分小于等于22分、副高小于等于16分,不能进入后续评聘程序。

(四)学校常设评审组织根据学院推荐建议及校外同行专家学术评议意见,对申请人拟聘任的专业技术职务及岗位进行评审,评审结果报学校岗位设置与聘任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予以聘任。

(五)未通过上述聘任程序的引进人员,应参加学校组织的专业技术职务统一评聘。

第六条 通过本办法评聘专业技术职务及岗位的,不占当年度学院、学校评聘名额。

第七条 在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标志性业绩的特殊人才,可不受上述申报条件限制,经校长提名或校学术委员会审议,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直接申报相应的高级职称评审。

第八条 本办法由校长办公会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人事处承担。

第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以往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为准。自本办法实施之日起前2年内引进的，仍按原规定执行。

附件：1.各类学科优秀引进人才绿色通道业务条件
2.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计分标准

附件 1

经管类学科优秀引进人才绿色通道业务条件

一、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任副高以来（如任副高超过 5 年，则统计近 5 年来），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满足 1 项)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 KA 类期刊论文 1 篇，并出版学术专著 1 本； 2.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 KC2 类期刊论文 5 篇，并出版学术专著 1 本，其中 KB1 类期刊论文 1 篇。
项目和获奖 (满足 1 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 KA 类（JA1 类）教学科研项目 1 项；或 KB2 类（JB1 类）教学科研项目 2 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二等级奖及以上 1 项。

二、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近 5 年内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 KC2 类期刊论文 3 篇。
项目和获奖 (满足 1 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 KB1 类（JA2 类）教学科研项目 1 项；或 KB 类（JB2 类）教学科研项目 2 项，其中 KB2 类（JB1 类）教学科研项目 1 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三等级奖及以上 1 项。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 KC2 类期刊论文 4 篇，其中 KB1 类期刊论文 1 篇，可免除项目和获奖要求。	

注：1.条件中提到的论文、项目等级以附件 2 为准，均指附件 2 表中同级及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等级，各类折抵办法按照《浙江工商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执行；“省部级”获奖，是指省级政府颁发的奖项或教育部认定的常设性省部级奖项。（下同）

人文类学科优秀引进人才绿色通道业务条件

一、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任副高以来（如任副高超过5年，则统计近5年来），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满足1项)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A类期刊论文1篇，并出版学术专著1本； 2.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C2类期刊论文4篇，并出版学术专著1本。
项目和获奖 (满足1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KB1类(JA2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或KC1类(JB2类)教学科研项目2项，其中KB2类(JB1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二等级奖及以上1项，或第三等级奖2项。

二、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近5年内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C2类期刊论文3篇。
项目和获奖 (满足1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KB2类(JB1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或KC2类(JB3类)教学科研项目2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三等级奖及以上1项。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C2类期刊论文4篇，其中KB类期刊论文1篇，可免除项目和获奖要求。	

工科类学科优秀引进人才绿色通道业务条件

一、申报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任副高以来（如任副高超过5年，则统计近5年来），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食品、环境（满足1项）：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A类期刊论文3篇； 2.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B2类期刊论文6篇，其中KB1类期刊论文3篇。
	信电、信息（满足1项）：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A类期刊论文3篇； 2.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CCF B类论文或KC2类期刊论文6篇，其中CCF A类论文（且收录）或KB1类期刊论文至少2篇。
项目和获奖 （满足1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KA类（JA1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或KB2类（JB1类）教学科研项目2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二等级奖及以上1项。

二、申报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业务条件

近5年内满足以下条件：

论文	食品、环境：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C2类期刊论文4篇，其中KB1类期刊论文2篇。
	信电、信息：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CCF B类论文或KC2类期刊论文4篇，其中CCF A类论文（且收录）或KB1类期刊论文1篇。
项目和获奖 （满足1项）	1.主持本校认定的KB1类（JA2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或KB类（JB2类）教学科研项目2项，其中KB2类（JB1类）教学科研项目1项； 2.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成果第三等级奖及以上1项。
食品、环境：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KC2类期刊论文6篇，其中KB1类期刊论文3篇，可免除项目和获奖要求。 信电、信息：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校认定的、学科相关的CCF B类论文或KB2类及以上期刊论文5篇，其中CCF A类论文（且收录）或KB1类期刊论文1篇，可免除项目和获奖要求。	

附件 2

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计分标准

学术论文和著作			
发表期刊（含收录、转载）	业绩分	备注	
KA1 类			
《SCIENCE》、《NATURE》、《CELL》	50	1.近 3 年在《国际期刊预警名单(试行)》期刊上的论文不得使用。 2. SCI、SSCI、A&HCI 收录期刊论文类型须为 Article、Review、Editorial Material、Letter 等学术性论文并在原刊发表。 3.被《EI Compendex》收录的国外期刊论文要求当年境内单位作者占比不超过 30%。 4.人大复印资料期刊源须为全文转载的学术专题期刊，不包括原发刊、文摘类、原发电子期刊等。详见人大报刊复印资料中心最新清单。 5. SCI 的分区标准参照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提供的我校考核年度上一年基础版的大类分区；SSCI 的分区标准参照 JCR 的最新分区。	
KA2 类			
校 TOP A 档期刊	10		
《SCIENCE》、《NATURE》、《CELL》子刊及影响因子相当的其他期刊	10		
《中国社会科学》（中文版）	10		
KA3 类			
ESI 热点/高被引论文（前 1%）	6		
校 TOP B 档期刊	5		
《经济研究》、《管理世界》、《法学研究》、《外国文学评论》、《中国社会科学》（英文版）、《新华文摘》（纸质版）	5		
KB1 类			
SSCI 一区与 SCI 一区（含 SCI TOP）收录的期刊论文、特级期刊、中国科学	3		
KB2 类			
学校认定的 A 类学术专著	2.5		
SSCI 二区与 SCI 二区收录的期刊论文	2.2		
KB3 类			
A&HCI（艺术与人文科学引文索引）收录的期刊论文	2		
KC1 类			
SSCI 三区收录的期刊论文、学校认定的 B 类学术专著	1.5		
KC2 类			
SSCI 四区与 SCI 三区收录的期刊论文、一级期刊、《人民日报》（理论版）、《光明日报》（理论版）、《经济日报》（理论版）	1.2		
科研项目			
项目类型、级别和累积到账经费	业绩分	备注	

KA1 类		1. 项目计分以立项批文时间为 准。 2. 理工科类、人文社科类项目的 划分, 按照科研项目申报时所属 学科类别分类。 3.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子 课题、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的前 5 个子课 题, 分别按其它国家级科研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标准计 级别分(须有与主持单位的合作 协议、申报书、批文及经费拨付, 并由主持单位加盖公章确认)。
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含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等	20	
KA2 类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专项项目、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重点项目(含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联合基金项目)	15	
KA3 类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包含 863、973)、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重点项目	10	
KB1 类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含重大研究计划项目培育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冷门绝学、专项项目、后期资助一般项目; 教育部重点项目、后期资助重大项目	5	
KB2 类		
其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含青年项目等)	4	
KB3 类		
其它国家级科研项目、省部级重大科研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子课题(我校为第一主持单位)	3	
KC1 类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子课题、省社科基金重点、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含杰青)、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博导类、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	2.5	
KC2 类		
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社科基金、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新教师类、其它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省高校重大人文社科规划重点重大项目	1.5	
教学项目		
JA1 类		
项目类型、级别和累积到款经费	业绩分	备注
国家级线上一流课程(在线开放课程)	10	
JA2 类		

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8	
JB1 类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	4.8	
国家级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社会实践类一流课程，国家级新工科、新农科等研究与实践项目，国家级教育信息化教学应用实践共同体项目，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	4	
JB2 类		
省级线上一流课程（在线开放课程）	3.5	
JB3 类		
中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重点案例”，学位中心优秀案例教师入库案例	2.8	
国家级普通高等教育规划教材，省级虚拟仿真实验一流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一等奖，“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金奖	2.2	

浙江工商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2年5月13日印发
